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本次无偿划转尚需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执行。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三大股东中国国机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重工”）发出的《关于拟将所持有的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通知》，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国机重工为支持其全资子公司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林有限”）的发展，拟将所持有的 40,0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至常林有限，国机重工与常林有限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签订了《无偿划转协议》。

本次无偿划转前，国机重工持有 162,105,200 股公司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1%，常林有限未持有任何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623,220,3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69%。本次无偿划转后，国机重工将直接持有 122,105,200 股公司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9.35%，常林有限持有 40,000,000 股公司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因常林有限为国机重工全资子公司，因此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仍为 623,220,32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7.69%，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出方：国机重工
2. 划入方：常林有限
3. 划转标的及划转基准日：

国机重工将持有的 40,00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6%）无偿划转至常林有限。无偿划转的基准日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

4. 标的股份的交割及过渡期的安排：

双方一致同意，标的股权的交割（以办理完成标的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变更登记为标的股份交割日）应在本协议生效后 30 天内完成。

常林有限自交割日起，正式成为公司股东，依法行使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的义务。

双方一致同意，划转基准日至交割日标的股份相对应权益归国机重工所有。

5. 职工分流安置方案：本次划转不涉及公司的职工分流问题，公司与员工的劳动合同不因本次划转发生变更或终止。

6. 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和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成立，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次划转后生效。

三、划入方基本情况

名称：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 8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炎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MA1MG00A81

经营范围：工程、林业、矿山、环保、采运、环卫、农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设施农业装备（灌溉设备、温室智能控制设备、温室大棚、水肥一体化设备），

流动式起重机，专用汽车零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技术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租赁，维修；农业灌溉工程、农业设施安装工程、温室工程、水肥一体化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与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尚需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该事项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国机重工《关于拟将所持有的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通知》；

2. 《无偿划转协议》。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3日